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屠勇军先生计划自2018年8月7日起的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100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当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近日，屠勇军先生通过竞价交易方式陆续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均价	增持股数 (股)	增持比例 (%)
屠勇军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9-12	14.88	5,0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9-13	14.86	5,0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9-14	14.40	8,0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9-17	14.17	40,000	0.02%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9-18	14.00	100,000	0.05%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9-25	14.27	6,8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9-26	14.72	147,895	0.08%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9-27	14.87	127,000	0.07%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9-28	14.55	311,680	0.17%
	合计	-	-	751,375	0.41%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屠勇军	合计持有股份	24,892,029	13.68%	25,643,404	14.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87,844	0.1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4,892,029	13.68%	24,892,029	13.68%
	高管锁定股份	0	0.00	563,531	0.31%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公司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屠勇军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定期披露相关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